**2021年郎溪县县级公立医院引进**

**高层次、急需紧缺医疗技术人才公告**

为深入实施人才兴县战略，加快打造郎溪人才集聚高地，根据《郎溪县高层次、急需紧缺医疗技术人才引进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经研究，决定开展2021年郎溪县县级公立医院引高层次、急需紧缺医疗技术人才引进工作。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引进原则

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引进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

　二、引进计划

全县县级公立医院共计划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医疗技术人才3名，具体岗位、专业等要求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管部门 | 单位  名称 | 岗位代码 | 引进计划数 | 所 需 条 件 | | | 备注 |
| 学历或职称 | 专业 | 其他条件 |
| 1 | 县卫健委 | 郎溪县人民医院 | 2021101 | 1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且具有中级以上职称 | 本科专业：临床医学专业  研究生专业：临床医学（一级学科） | 神经外科学中级及以上职称 |  |
| 2 | 郎溪县中医院 | 2021102 | 1 |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或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 | 研究生专业：影像医学与核医学（二级学科） | 超声医学副高级及以上职称 |  |
| 3 | 郎溪县中医院 | 2021103 | 1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且具有中级以上职称 | 本科专业：临床医学专业  研究生专业：临床医学（一级学科） | 内科学、呼吸内科学、消化内科学、儿科学中级及以上职称 |  |
| **合 计** | |  |  | **3** |  |  |  |  |

三、引进对象和条件

**（一）年龄要求**

1.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或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才，年龄不超过55周岁；

2.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或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才，年龄不超过50周岁；

3.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学历且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才，年龄不超过45周岁；

4.45周岁以下，1975年7月28日（含）后出生；50周岁以下，1970年7月28日（含）后出生；55周岁以下，1965年7月28日（含）后出生。

**（二）资格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具有良好的品行和符合职位要求的文化程度、专业与工作能力；

　　3.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4.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1）不符合岗位招聘条件的人员；

　　（2）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

　　（3）郎溪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岗人员；

　　（4）现役军人；

　　（5）经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具有考试违纪行为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

　　（6）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受到党纪政务处分期限未满或者正在接受审查调查的人员、处于刑事处罚期间或者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7）法律规定不得参加报考或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

　　四、引进程序

　　引进程序按照发布公告、报名与资格审查、专业测试、体检与考察、公示、办理入编手续等进行。

1. **发布公告**

本次引进公告通过郎溪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ahlx.gov.cn/）、郎溪先锋网（<http://www.lxxf.gov.cn/>）发布公布。

**（二）报名与资格审查**

**1.报名方式：**采取现场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不收取费用,每名报考人员仅能报考一个岗位。

现场报名时间：2021年7月28日至2021年7月30日（限工作日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30），报名地点：郎溪郎溪县卫健委5楼512室（郎溪县建平镇吉原路与胥河路交汇处),请做好相关防疫措施及佩戴口罩；他人代为报名的，需出具委托人手写签名的委托书。县卫健委当场审查相关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查。

2.报名需提交的材料：

报名者需提交：（1）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有关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2）如实填写《2021年郎溪县县级公立医院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医疗技术人才报名登记表》（附件1）1份，表格需用A4纸打印；（3）一寸近期同底免冠正面证件照2张。

3.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报考的，在资格复审时须提供有人事管理权限的主管机关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

**（三）专业测试(面试）**

专业测试主要考察考生的相关专业知识、业务能力及综合素质。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当参加某一岗位实到人数少于或等于该岗位引进计划数时，考生成绩须达到70分及以上，方可进入体检和考察环节。专业测试由县卫健委负责组织实施，县组织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全程指导监督。

**（四）体检与考察**

　　1.体检、考察工作由县医院、中医院负责组织实施。

　　2.体检和考察人数依专业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按照岗位数1：1确定。若专业测试成绩相同，则采取加试的方式确定，递补人员按照此规定执行。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

　　3.考察工作根据拟引进岗位的要求，采取多种形式，全面了解考察对象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遵纪守法、业务能力、工作实绩（学习成绩）以及是否需要回避等方面的情况。广泛听取意见并查阅相关档案资料，同时对其报考资格再次进行审查。若发现报考者所提供的相关资料和信息不真实或考察不合格的，则取消其引进资格。

4.因体检或考察不合格，出现人选缺额的，在同一岗位应聘人员中，按专业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递补不超过2次。

**（五）公示**

引进各环节的结果均在郎溪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ahlx.gov.cn/）、郎溪先锋网（<http://www.lxxf.gov.cn/>）公示3天。其中，经考察后拟引进人员名单公示5天。拟引进人员名单公示后职位出现空缺的，不再递补。

**（六）入编及待遇**

经公示无异议或公示结果不影响引进的，县人才办和县卫健委会同县委编办、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办理事业单位入编（周转池编制）手续。新引进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1年（首次聘期为3年，含试用期）;服务年限按照郎溪县现行政策执行。待遇按照《郎溪县高层次、急需紧缺医疗技术人才引进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相关政策执行。

五、相关要求

本次人才引进工作实行方案公开、政策公开、程序公开、结果公开。凡工作人员及考官与考生有属于国家规定情形需要回避的，必须实行回避。要严肃组织人事工作纪律，规范招考工作程序，参与招聘工作的人员，应严格遵守招聘工作纪律，不得泄密，不得弄虚作假、徇私舞弊，违纪者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六、有关事宜

　　1.本《公告》由郎溪县卫健委负责解释。

2.政策、考务咨询电话：0563-7012763

　　　监 督 举 报 电 话： 12380-3 0563-7016217

附件：[1.2021郎溪县县级公立医院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医疗技术人才报名登记表](http://www.lxxf.gov.cn/UploadFile/News/201705/20170531172809733.xls" \t "_blank)

2.郎溪县高层次、急需紧缺医疗技术人才引进工作实施办法（试行）

郎溪县卫健委

2021年 7月23日